

交通部觀光署雲嘉南濱海國家風景區管理處 令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 115 年 5 月 20 日
發文字號：觀雲管字第 11503001312 號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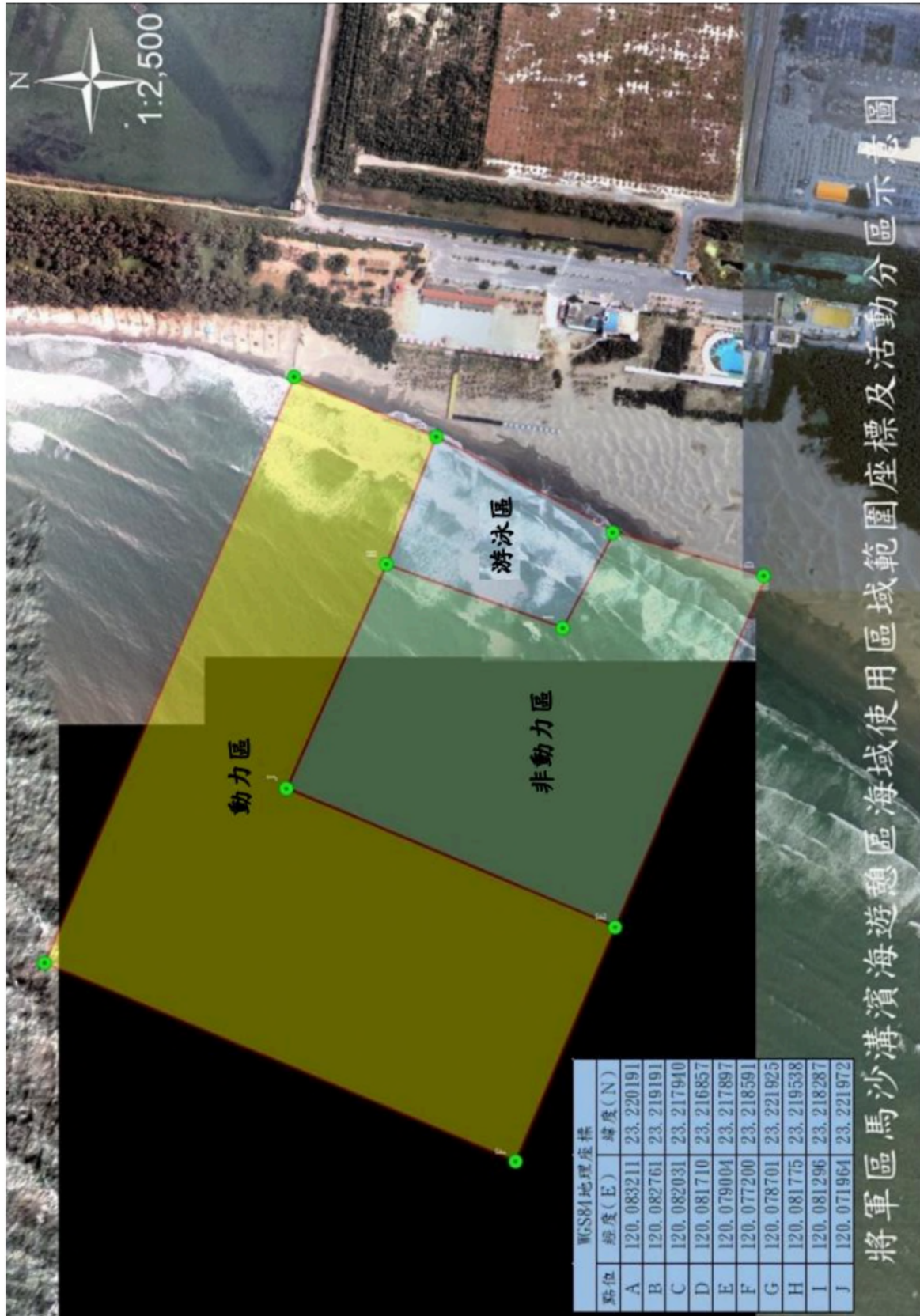


訂定「馬沙溝濱海遊憩區場域使用管理要點」，並自即日生效。
附「馬沙溝濱海遊憩區場域使用管理要點」

處長 徐振能

附圖一

馬沙溝濱海遊憩區從事水域遊憩活動限制範圍



附圖二
委託經營管理之國有土地範圍示意圖（如紅色虛線框列範圍）



附表一
委託經管國有土地地號列表

縣市	鄉鎮 市區	地段	地號	面積 (平方公尺)	備註
臺南市	將軍區	山子腳段	3535-1	14,270.1	森林區 遊憩用地
			3535-175	4,417.22	一般農業區 國土保安用地
			3535-176	100.31	一般農業區 遊憩用地
			3535-177	856.26	一般農業區 國土保安用地
			3535-178	1,804.95	一般農業區 國土保安用地
			3535-184	1,804.95	森林區 遊憩用地
			3761	7,317.32	森林區 國土保安用地
			3775	83,111.7	一般農業區 國土保安用地
面積合計				113,682.81	